广元市昭化区清水镇卫生院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_Toc1943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_Toc3193)**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6](#_Toc1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7](#_Toc19308)**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7](#_Toc2376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9](#_Toc2367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_Toc2636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_Toc3162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_Toc28796)**

**[十一、名词解释 11](#_Toc19888)**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清水镇卫生院职能简介

1.基本医疗服务方面

（1）我院基本医疗工作持续高质量发展，依托分级诊疗制度。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人才培训，着力业务拓展，我院成立了以院长为组长，资深业务骨干医师为副组长，药房负责人、护理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辅检科室负责人和各村卫生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年度基本医疗工作计划，统筹处理日常工作中的重大事件和基本医疗日常监管等事宜。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杂症进行恰当的处理与转诊；加强急诊救护体系建设，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和康复服务；认真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及院感防控。注重指标监控等一系列措施，实现了群众小病不出村，大病不出乡工作目标，业务量同比大幅增长，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2）拓展服务项目把能否经受住大战、大考作为体现学习成效的重要指标。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方面

落实农村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及服务；普及卫生保健常识，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规范预防接种服务，执行国家免疫规划；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辖区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协助处理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对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和糖尿病、精神病、高血压等慢性疾病登记管理；接受区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辖区内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等。

3.基本管理服务

（1）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工作制度和诊疗规范，制定完善了医疗差错防范制度，急救药品管理制度，危重病人抢救制度，医疗文书书写制度，处方病历点评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医疗行为，结合本院工作实际，进一步优化了护理工作流程。

（2）规范卫生院财务管理工作，巩固农村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并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深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医生培训等项工作。落实健康扶贫相关政策。

（二）2023年重点工作

1.加强党务工作

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三会一课”制度，以“党史学习教育”等内容为重点，积极参加党史学习教育，认真研读党史学习教育指定“四本书”，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领悟，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并将所学所思运用于临床工作生活中，更好地服务于人民。

2.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保障医疗安全

健全医疗、护理、功能检查、放射、检验等各个科室、各个诊疗环节的质量管理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目标，实现诊疗工作的规范化。严格控制医疗费用，促进合理检查、合理用药、合理治疗，切实减轻患者就医负担。

3.重点抓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按照昭化区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一是为全辖区内八千多常住人口免费提供12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是加强重点人群服务项目的管理，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手段加强对慢病、妇幼、老年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传染病等重点人群的管理，强化预防与治疗的紧密结合，提高管理能力、管理质量、管理效果；三是加强居民健康档案的规范管理，丰富健康教育服务内容与形式；四是巩固和加强预防接种工作，提高儿童健康管理水平；五是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按时高质量地完成2023年我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各项指标任务。

4.加强医务人员教育培训

坚持院内培训制度。采用医院--科室--自学相结合的学习方法，并要求科室及个人要分层次制定学习培训计划，加强医务人员三基培训工作。院内培训采取专题讲座、座谈讨论等形式，内容涉及医患沟通、医疗安全等方面内容。通过一系列的学习与考核，提高了医生对危急、重症患者抢救的应急能力。

5.加强院感控制

进一步完善了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及医疗垃圾管理流程，制定完善了医院感染控制管理制度；废物意外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医疗废物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医疗垃圾接运专程路线图；医疗废物内部转运制度等管理制度。落实了登记制度，做到了有章可循。卫生院每季度对全院卫生专业人员和村医院内感染知识进行考核，对各科室和村卫生室医疗垃圾登记及一次性物品毁损及分类收集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6.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抓好信访、维稳和上级交给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清水镇卫生院为二级预算单位，隶属于广元市昭化区卫生健康局，为公益一类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清水镇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收支总预算209.91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97.99万元，主要原因是卫生院合并，在编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收入预算209.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9.91万元，占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支出预算209.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9.91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9.91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97.99万元，主要原因是卫生院合并，在编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9.91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3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6.4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1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9.91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97.99万元，主要原因是卫生院合并，在编人数增多，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31万元，占17.3%；卫生健康支出156.48万元，占74.55%；住房保障支出17.12万元，占8.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210）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3）事业单位离退休（02）2023年预算数为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023年预算数为21.94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2023年预算数为8.3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卫生健康（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2023年预算数为11.2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5.卫生健康（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03）其他（02）2023年预算数为145.27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工资待遇和项目。

6.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023年预算数为17.1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9.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9.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0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万元（2023年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2022年预算相比。

2023年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2年预算相比。

2023年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2年预算相比。

2023年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与2022年预算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清水镇卫生院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本单位无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清水镇卫生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清水镇卫生院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1辆（救护车）、执法执勤用车0辆。

（四）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3年清水镇卫生院部门预算按申请项目资金年度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编制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年度）”，涉及项目0个 （含单位定额公用经费），金额 0万元；按年度全部部门预算资金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编制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部门预算公开表